

初级经济师

经济基础知识

考点强化班

第二十六章 法的一般原理

考点 法的概念、本质和基本特征★★

概念	根据马克思主义法学的基本观点，法是由国家制定或认可并由国家强制力保障实施的，反映由特定社会物质生活条件所决定并上升为国家意志的统治阶级意志，通过规定社会关系参加者相应的权利义务，来确立、维护和发展对统治阶级有利的社会关系和社会秩序的社会规范的总称。
----	--

法的本质	
①法的阶级性	法是统治阶级意志体现，反映的是统治阶级的整体意志。
②法的国家意志性	统治阶级的意志并不都表现为法，只有经过合法程序，以法律的形式上升为国家意志的部分才能成为法。
③法的物质制约性	法作为上层建筑的组成部分，是由相应的经济基础即物质生活条件所决定的，统治阶级不能超越其所处社会的物质生活条件而任意立法。
④法的社会规范性	法是调整人类社会关系的重要社会规范，与宗教、道德、风俗习惯等其他社会规范共同调整社会关系。

法和道德规范联系和区别	
法作为社会规范与道德规范密切联系，通常法所禁止或制裁的行为，往往也受到道德的禁止与谴责。	
但两者的区别也较为明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法的主要内容是权利和义务，注重两者间的平衡，道德侧重强调对他人、对社会的义务或责任； ➢ 法由国家强制力保障实施，道德规范主要依靠人的内心信念、宣传教育、社会舆论等方式实现。 	

法的基本特征	
法区别于其他社会规范，还具有如下特征：	
1、法是由国家制定或认可的。	
2、法是由国家强制力保障实施的。	
3、法是调整人的行为和社会关系的行为规范。	
4、法是确定社会关系参加者的权利和义务的规范。	
5、法具有统一性、权威性和普遍适用性。	

考点 法律规范★★★

法律规范的概念	法律规范是由国家制定或认可的，规定主体权利、义务及法律后果的行为准则。法律规范属于法的基本单位，是构成法的“细胞”。 法律规范不同于法律条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法律规范是法律条文的内容； ➢ 法律条文是法律规范的文字表达形式，是规范性法律文件的基本构成要素； ➢ 法律条文除包含法律规范的内容外，还包含法律原则、法律概念等其他法律要素。
法律规范的特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法律规范具体规定了主体的权利、义务以及法律后果。 ②法律规范规定主体的行为模式，具有普遍适用性和重复适用性。 ③法律规范具有较高的确定性和较强的操作性

法律规范的种类		
1、按照法律规范为主体提供行为模式不同		
授权性规范	规定人们可以作出一定行为或者可以要求别人作出一定行为的法律规范。(可为模式)	【例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 【例如】普通合伙人可以是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
义务性规范	规定人们必须作出某种行为或者不作出某种行为的法律规范。	【例如】债权人转让权利，应当通知债务人。 【例如】公司成立后，股东不得抽逃出资。

2、按照是否允许当事人自主调整和调整程度不同分		
强行性规范	是指规定的义务具有确定的性质，不允许当事人任意变动或更改的法律规范。	【例如】公司成立后，股东不得抽逃出资。
任意性规范	在法定范围内允许人们自行选择或协商确定其权利义务的具体内容的法律规范。	【例如】我国婚姻法规定：子女可以随父姓，也可以随母姓。 【例如】合同的订立、合同形式的选用、履行的方式。

3、按照规范内容的确定性程度不同分		
确定性规范	内容完备明确，无须再援引或参照其他规范来确定其内容的法律规范。	绝大多数属于此种规范
委任性规范	规定某种概括性指示，具体内容有关国家机关通过相应途径或者程序加以确定的法律规范。	【例如】国务院反垄断委员会的组成和工作规则由国务院规定。
准用性规范	法律规范本身并没有具体的内容，而是规定可以援引或者参照其他有关规定内容的法律规范。	【例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99条规定，本法第37条第1款关于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职权的规定，适用于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总结】法律规范分类

按法律规范为主体提供的行为模式不同	按照法律规范是否允许当事人进行自主调整和调整程度的不同	按法律规范内容的确定性程度不同
(1) 授权性规范 (2) 义务性规范	(1) 强行性规范 (2) 任意性规范	(1) 确定性规范 (2) 委任性规范 (3) 准用性规范

法律规则的逻辑构成		
任何一个法律规则均由假定、处理和结果三个部分构成。		
假定	处理（行为模式）	结果
是指法律规范中关于该规范适用条件和情况的部分	是指法律规范中规定人们如何具体行为的方式，包括： ①可以做什么（可为模式） ②应当做什么（义务模式） ③禁止做什么（勿为模式）	即法律后果，是指法律规范中规定人们在作出符合或者不符合行为模式的行为时应承担相应后果的部分，包括： ①肯定的法律后果（合法） ②否定的法律后果（违法）。
法律规范的逻辑构成中，假定和处理是结果的前提，结果是对主体遵守或者违反假定和处理的法律评价。		

考点 法律关系★★★

概念	法律关系是根据法律规范而在主体间形成的以 权利义务为内容表现 的特殊的 社会关系
特征	1、法律关系以 法律规范 为前提。

	<p>部分社会关系领域，如亲情关系、爱情关系等，通常不涉及法律规范调整，则很难说存在相应的法律关系。</p> <p>2、法律关系以权利义务为内容表现。法律关系的内容表现为法律主体之间的具体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这些权利和义务既可以是法律明确规定的，也可以是当事人之间合法约定的。</p> <p>3、法律关系是由国家强制力保障的社会关系。</p>
--	---

类型	<p>1、按调整该社会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性质可分为： 宪法法律关系、民事法律关系、行政法律关系、刑事法律关系、经济法法律关系等。</p>
	<p>2、根据法律关系的主体是单方确定还是双方确定为标准可分为：绝对法律关系和相对法律关系。</p>
	<p>3、按法律关系产生的依据是合法行为还是违法行为，是否适用法律制裁，可分为： (1) 调整性法律关系：不需要适用法律制裁，主体权利就能正常实现的法律关系。 (2) 保护性法律关系：在主体的权利不能正常实现时，通过法律制裁而形成的法律关系。</p>

法律关系构成	<p>1、法律关系主体</p> <p>①自然人：有自然生物属性的人，包括本国公民、外国公民和无国籍人。</p> <p>②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法人包括营利法人、非营利法人和特别法人； 非法人组织包括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等。</p> <p>③国家。国家在特定情况下可以作为一个整体成为法律关系的主体。</p>
--------	---

法律关系构成	<p>2、法律关系客体</p> <p>①物：包括自然物，也包括人的劳动创造物；广义上的物还包括财产的一般表现形式，如货币及各种有价证券等。</p> <p>②行为或劳务，表现为各种作为或不作为，以满足权利人的利益和需要。如货物运输行为、不从事竞业的行为（不作为）等。</p> <p>③人格利益，包括人身安全、姓名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权益。</p> <p>④智力成果，即人类智力活动创造的成果，包括商标、专利、文学艺术作品等。智力成果通常是知识产权法律关系的客体。</p>
	<p>3、法律关系的内容</p> <p>即法律关系主体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p>

法律关系变动	<p>1、行为：以权利主体的意志为转移、能够引起法律后果的法律事实。</p> <p>根据行为是否属于表意行为可分为：</p> <p>①法律行为，即以行为人的意思表示为要素的行为。行为人做出意思表示应当具有相应的行为能力。</p> <p>②事实行为，即与表达法律效果、特定精神内容无关的行为，如创作行为、侵权行为等。由于事实行为通常与表意无关，因此事实行为的构成通常不受行为人行为能力的影响。</p>
	<p>2、事件：与当事人意志无关，但能够引起法律关系发生、变更和消灭的客观情况，常见的有：</p> <p>①人的出生与死亡。</p> <p>②自然灾害与意外事件。</p> <p>③时间的经过。</p>